

人生高考季

□邓明峰

又是一年高考季。同学们做完最后一张试卷，听完老师讲解的最后一题，放下笔，举起双臂，弹了弹僵硬的手指，长长出一口气，再做一个深呼吸，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轻松。

望着课桌上的一本本习题、一摞摞卷子，回想曾经，哭过、笑过、懊恼过。在这一刻，一切都烟消云散，眼前的每一张笑脸都觉得无比可爱，老师的每一句话都觉得很温馨。也许，只有在这个时候才会有这种感觉吧。

青春的记忆总是那么刻骨铭心。即将毕业，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与欢乐，可内心深处却有一处不忍触及，那便是高考。高考的意义不言而喻。

过往的一切历历在目。课堂上偷偷睡着了，手背上压满一道道红红的印迹。黑板上还留着老师上节课解析的几何题，脑海中还印着历史老师娓娓道来的历史事件，耳朵里还回响着语文老师对名著、阅读、诗歌、文言文的分析见解。

都说毕业遥遥无期，可转眼就各奔东西。有人笑着说解脱，有人哭着说不舍，当年传遍整个教室写签名、写毕业语录的赠言本，此刻静静地躺在书架上，回忆着青春的点滴。

曾经刻苦奋斗、挑灯夜战的那个教室，

承载了人生成长的重要阶段，见证了高中三年所有的喜怒哀乐。毕业照只用了三秒，却定格了三年的时光。曾经的长发飘飘，如今一短再短。当年的中山装学生服，包裹了最懵懂最热烈的青春。

教室前面墙壁上倒计时的日历，撕了一张又一张。未撕完时，真想一下全撕光，让这日子早点结束。可到了最后一张，谁也没有把它撕下。还是戴着高度近视眼镜的慈祥的班主任，亲手结束了这倒计时牌最后的意义。

曾经努力了这么多年，就只为了最后那令人欢欣鼓舞的数字。考了那么多的试，没想到最后成为离开家的依据。从此，没有故乡的春与秋，只有来去匆匆的冬和夏。几乎所有的人都是在快毕业时才爱上学校的，也都是在快离开时才想要好好开始的。

高考是一艘渡船，承载莘莘学子穿越忧愁与烦恼的青春河流，驶向成长的彼岸。高考也是一道分割线，把原本一群为同一目标忘我拼搏的同窗学子，分隔在这片土地的不同角落，从此有了截然不同的人生经历和生活际遇。

高考路上，有无私奉献的老师，有一起努力的同学，也有最无悔的青春。

高考，是终点，也是起点。

特别的满分

□袁斗成

寒风拍打着窗户，发出近乎鬼哭狼嚎的呼啸声。我当“逃兵”的念头更坚决了，那是一点点积聚起来的，也在慢慢摧毁我的信心。

念小学时我的成绩特别优秀，每学期至少排在前三，是期期不落的三好学生。当时物质贫乏，我非常害怕冬天的到来。我穿的衣服是哥哥、姐姐传下来的，早就密密麻麻缝满了针脚。有一次期末上台领奖状，我居然穿了一条开裆裤，同学们哄堂大笑。但那时家家户户的条件都差不多，我并不觉得有多难为情。

寒冬腊月，被子薄，睡觉时可以烤火取暖。晴天还好，我可以穿布鞋，碰到雨天，我只能光脚走十多里泥泞的山路往返学校，被同学笑称为“赤脚大仙”。到了学校，课桌是青石板，手放在上面像碰到了铁砣砣一样。从身体到心里，只有一个“冷”字。手脚生冻疮是“例行”科目，钻进被窝暖和，很快感觉又痒又痛，只得拼命地挠，往往抓出深深浅浅的血痕。

虽然从小就有鱼跃龙门的理想，但我开始动摇了。雪花在天空飞舞，我患了感冒，喝了母亲熬的姜汤，去镇上的学校前，没敢告诉母亲我有退学的想法。我明白，即使缺衣少食，父母再怎样劳累，也要让八个孩子读书，其中供了五位高中生，何其辛苦。我打算先向班主任何益书老师提出辍学申请，等“生米煮成熟饭”，父母应该会同意的。

我脑袋昏昏沉沉地走进教室。第一节课是何老师的语文课，按照惯例，他让全班默写预习的生词，还会叫三位同学到黑板上手书。同学们纷纷举手，但向来积极的我却耷拉着头，生怕他叫到我。

“袁斗成。”何老师叫了我的名字。我猛地一个激灵，深深地吸了口气，走到台前。何老师念一个词，大伙儿写一个。虽然脑瓜

子迷迷糊糊的，但前一天晚上我翻阅课本还是派上了用场，正确无误地写出了生词。还没回到课桌前，就听到有同学在嘀咕：“怎么还有120分啊？”

我坐下后抬头望去，一下子愣住了。当时不管是主科还是副科，满分都是100分，何老师却在我的板书下打了大大的120分。面对同学们的疑惑，何老师微笑着解释：“同学们，袁斗成感冒了，既写得工整又没一笔错误，我给他打120分，是希望同学们向他学习，无论条件多艰苦，相信读书是有用的。”

何老师还说了什么，我记不得了，只记得教室里响起了哗哗的掌声。刹那间，我感到有一盏希望的灯火在温暖自己。那天，我没提辍学的事情，以后也没再说出口。我暗暗对自己说，一定要走出大山！

我刚读高一时，偶然听人说，已经调到邻镇初中任教的何老师得了绝症，一年前就去世了。泪水禁不住模糊了我的双眼，我真想痛哭一场。

由于英语、数学拖了后腿，我又疯狂爱上了写作，高考我不出意外地名落孙山。到了部队，理科对我而言是“天书”，我没法考军校。退伍后，我前往珠三角打工，第一份工作是在一家墙材厂做工。

我曾一遍遍劝说老乡不要去偷窃，不久后得知，几个老乡都被抓了。电光石火间，我趴在木桌上，一笔一画写了一篇短文《堂堂正正打工》，没几天就在报纸上发表了。那篇短文重新激发了我的写作热情。

不管际遇怎样，我一直用文字记录着工作、生活和情感的经历，在多家报刊发表了不少关于打工、乡愁类的短文，也试着写时评、诗歌、故事等。或许，我的人生经历远谈不上知识改变命运，但那次出乎意料的满分，在我最迷茫时拉了我一把，像一盏心灯，照亮着我不断前行。

一棵树的使命

□李清华

大院是老式院子，低矮的楼房，方正的布局。院里通常很安静，偶尔有行人走过，都是脚步匆忙、轻声低语。在这个安静得有些沉闷的院子里，有一棵六层楼高的银杏树定海神针般立在中央，成为大院里最亮眼的风景。从春到冬，银杏树不言不语，默默上演着生命轮回的大戏，撑起院里的一片风景，也给人以无穷遐想和启迪。

小城处于南北分界处，春天总是来得很迟。每年三月，还会猝不及防地来一场雪，粉碎人们对春天的幻想。待雪消融，一场风作前哨掠过，春天便领着千军万马奔袭而来。百花争抢着展露容颜，树木抽枝发芽，万物生机勃勃，唯有银杏树纹丝不动。

立春、雨水过了，银杏树仍没动静。直到惊蛰过了，银杏树枯枝依旧不动声色。树的周围，早已是桃红李白、春光无限。直到三月下旬，再看银杏树，终于有了一层淡淡的绿。

过了春分，银杏树满身翠绿，每一根枝条上都布满了细碎的叶。叶片虽小，扇形已清晰可见，小小的扇叶面向不同方向挺立，有一股凛然的气概。有了叶的装扮，枝条生动柔软、风情万种，鸟儿深情地亲吻着绿叶，老树含羞，枝叶婆娑，青春又回来了。

在万物生发、竞相争宠的春天，大院里最沉得住气的还是银杏树。我由此发现，有些孕育无声无息，有些努力沉默安静。于喧嚣中默默累积，于寂静中狠狠发力，总有一天，生命会大放异彩。

夏天，因为万物皆绿，银杏树并不特别引人注目。但每一片叶子都绿得逼人双眼，我每每从白纸黑字中抬起头，只需看一看银杏树，双眼便如水洗般清澈。银杏树绿叶成扇、光影婆娑，微风拂过，无数小扇殷勤摆动，为清风助力，让凉意更浓。

在炎热的夏季，银杏树是最敬业的楷模，不分昼夜贴心守护树上的鸟儿和树下的人们。一如大楼里默默耕耘的人们，没有显赫功绩，难以青史留名，却兢兢业业付出，平平淡淡守护。

七月的一天，我发现，银杏树结果了。那颤抖的碧绿色叶间，出现了一串串粉绿的、桂圆般的果实，一颗颗一串串，被树枝拉拽着，被树叶掩映着，正静悄悄地生长。我每日端详，竟

浑然不知这场盛大的孕育始于何时。

有了身孕的银杏树体态不那么轻盈了，担负着责任的它变得有些笨重，随风舞动时缓慢而谨慎。就这样，银杏树带着满身的果实，迎着酷热、暴雨、狂风，从夏走到秋。那些果实在树的庇护下，牢牢稳在枝叶间，迎着阳光雨露一天天圆润饱满。

银杏树是宝藏树，树皮、树叶可入药，果实食药同源，人们钟爱的盐焗白果、白果炖鸡都受益于银杏树的馈赠。看着那一串串丰硕的果实，我似乎懂得了银杏树，早早结果就是为了经历时间的酝酿、风雨的催化，才能具有独一无二的价值吧？

秋天的一阵风、一场雨，银杏树都能领会。叶片一点点、一片片，从外向内，由绿转黄、由浅而深，直到无数金黄的小扇挂满枝头。当阳光倾泻而来，片片小扇被打上高光，整棵树就是大院舞台上的绝对主角。

有人与树合影，有人在树下徘徊，有人捡拾落叶，有人流连忘返。无论人来人往、门庭若市，或风来撩拨、雨来摧残，它都安之若素、处变不惊。

冬天，小城的风肆虐。有时一夜狂风后，街边树枝横陈、窗框撕裂，城市一片狼藉，而银杏树却从来没有这样的狼狈相。它枝干稳固，任尔东西南北风，纹丝不动。树叶会陆续告别，一片片金黄的小扇在风中起舞，一样的明媚动人。落在地上堆积一片金黄，仍是一道亮眼的风景。直到大雪纷飞，树叶落光，那挺立的树身、遒劲的枝干依然别具一格、引人注目。

人生如树，人活一世，草木一秋，树一岁一枯荣，人一生一枯荣，都在荣枯里走过四季，领略世间百态、人情冷暖。春天的厚积薄发、夏季的负重前行，成就了秋天的灿烂辉煌。冬日的银杏树风采依旧，那是一份历经风霜后的自信包容，也是一份看尽繁华后的平静雍容，更是一份奋斗后无怨无悔的优雅从容。

人生并不如树。一棵树，青春可以重来，在下一个轮回里延续上一轮的美丽、纠正上一轮的错误，在生生不息里接近完美。人一生仅此一轮，走过的路无法回头，犯过的错难以弥补，唯有走好每一步，过好每一天，才能不负光阴，不负生命。